#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##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重大 事项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9日起停牌。经与 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,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公 司干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《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 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056), 预计自 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,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### 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#### (一) 交易对方类型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,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 可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,可能涉及关联交易,但尚未最终 确定。

## (二) 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公司股权,并募集 配套资金。

# (三)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

本次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类型为跨境电子商务行业。目 前公司正在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积极与交易方进行沟通商谈,各方尚 未就重组方案达成一致,本次重组仍存在不确定性。

# 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,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:

- (一)停牌期间,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 工作,包括论证重组方案、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等具 体工作,目前正处于进一步协商沟通阶段。
- (二)公司已确定独立财务顾问、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和 资产评估中介机构,各中介机构对涉及的标的资产正在开展尽职调 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公司将在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服务协议具体

条款的协商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。

### 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繁琐,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,有关各方仍需就本次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。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、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,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,因此申请延期复牌。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各项工作,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 波动,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,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

继续停牌期间,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规定,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必要的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,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刊登的信息为准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9日